证券代码:603093　证券简称:南华期货　公告编号:2022-004

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预计公司2021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11,500万元到15,600万元,同比增加122.12%到165.65%。

2.预计公司2021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增加12,700万元到16,800万元,同比增加154.66%到204.59%。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1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11,500万元到15,600万元,同比增加122.12%到165.65%。

2.预计2021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12,700万元到16,800万元,同比增加154.66%到204.59%。

(三)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根据经营情况的初步预测,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417.34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8,211.38万元。

(二)每股收益:0.1624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2021年,大宗商品价格波动剧烈,各类实体企业利用期货及衍生品市场进行风险管理的需求显著增加,期货市场客户权益稳步扩大。公司坚持既定的经营方针,以期货经纪业务为基础,大力发展风险管理业务和财富管理业务,积极开发机构客户和产业客户,有效地推动了公司各项业务规模的稳健增长,使得公司整体取得了较好的经营业绩。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业绩预告内容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且会计师事务所未对公司本次业绩预告内容是否适当和审慎出具专项说明。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1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8日

证券代码:600968　证券简称:海油发展　公告编号:2022-001

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LNG运输船项目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履约的重大风险及不确定性: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油发展”)全资子公司CETS INVESTMENT MANAGEMENT (HK) CO., LTD.(中文名称:中海油能源发展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油发展香港投资公司”)与合作方签署了LNG运输船项目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或“框架协议”)。本协议的签署保留了公司参与LNG运输船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权利,但本项目尚需获得公司投资决策机构的批准以及中国政府管理部门的核准(备案),前述程序的完成存在不确定性,如在规定期限内审批未获通过,公司将放弃本协议规定的公司参与本项目的权利,同时将无条件完全免除和解除公司在本协议项下的任何和所有责任或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对上市公司当年业绩的影响:本协议的签署对公司2021年度及当期的经营业绩无重大影响。

一、框架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签约主体的基本情况

英文名称:CETS INVESTMENT MANAGEMENT (HK) CO., LTD.

中文名称:中海油能源发展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中国香港

董事长:张凤久

注册资本:1.27亿美元

主营业务:投资控股和投资管理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海油发展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系:海油发展全资子公司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0年12月31日,总资产24,385万美元,净资产23,675万美元;2020年度实现收入297万美元,净利润3,273万美元。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 CNOOC GAS AND POWER SINGAPORE TRADING & MARKETING PTE. LTD.

中文名称:中海油气电集团新加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气电集团新加坡贸易公司”)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新加坡

董事长:朱岩岩

注册资本:1,000万美元

主营业务:液化天然气贸易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气电集团”),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海油”)的全资子公司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系:气电集团新加坡贸易公司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关联法人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0年12月31日,总资产1.65亿美元,净资产0.10亿美元;2020年度,收入4.85亿美元,净利润0.17亿美元。

2. MITSUI O.S.K. LINES, LTD.

中文名称:株式会社商船三井(以下简称“商船三井”)

公司性质:外国企业

注册地:日本东京

会长:池田润一郎

注册资本:654亿日元

主营业务:海洋运输业务;与海洋资源开发和海上设施安装和运维相关的业务;船舶代理;船舶经纪;仓储;港口运输;陆路运输;海运、陆运和空运的货运和代理业务;船舶、设备和机械以及建筑的买卖、租赁和经纪,工程建筑、施工和监督业务;天然气和其他燃料的销售业务等。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日本信托银行株式会社信托账户持股11.40%,株式会社日本托管银行信托账户持股10.08%,株式会社三井住友银行持股2.51%,三井住友海上火灾保险株式会社持股2.35%。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系:商船三井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1年3月31日,总资产20,955.59亿日元,净资产6,991.50亿日元;2020年4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总收入9,914.26亿日元,净利润931.99亿日元。

3. COSCO SHIPPING LNG INVESTMENT (SHANGHAI) CO., LTD.

中文名称:上海中远海运液化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中远海运LNG”)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源深路158号三楼

法定代表人:秦炯

注册资本:176,4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液化天然气项目的投资、管理,自有设施、设备的融物租赁,以及上述相关项目的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系:上海中远海运LNG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0年12月31日,总资产102.66亿元人民币,净资产6.95亿元人民币;2020年度,总收入12.78亿元人民币,净利润2.84亿元人民币。

(二)协议签署的时间、地点、方式。

2022年1月7日,海油发展香港投资公司和气电集团新加坡贸易公司、上海中远海运LNG、商船三井(以下简称“各方”或“四方”)共同举办了本项目协议的签约仪式,通过线上签署的方式于北京、上海、东京三地完成了协议签署。

(三)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

本协议签署前已按规定履行公司内部审批程序,本协议的签署保留了公司参与本项目的权利,但本项目尚需获得公司投资决策机构的批准以及中国政府管理部门的核准(备案),前述程序的完成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本项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审议、披露义务。

二、框架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作的背景与目标、主要内容、合作模式、合作规模或金额

为满足中国海油中长期液化天然气FOB资源运输需求,气电集团新加坡贸易公司启动了配套LNG运输船招标项目,中标人将新造3艘17.4万方LNG运输船为气电集团新加坡贸易公司提供期租服务,同时气电集团新加坡贸易公司拥有选择权让中标人再建造3艘同类型LNG运输船提供期租服务。

本项目已于2021年12月3日宣布中标人为上海中远海运LNG和商船三井组成的联合体,并已于2021年12月10日宣布行使选择权由中标人再建造3艘同类型LNG运输船提供期租服务。本项目的6艘LNG运输船,均为船厂结合承租人与船东需求设计的第五代17.4万方新船型,拥有船级社认证的“绿色船舶”证书。本次签署的框架协议规定,海油发展香港投资公司有权在本项目中持有45%的股份,气电集团新加坡贸易公司有权在本项目中持有5%的股份。在本项目获得公司投资决策机构的批准以及中国政府管理部门的核准(备案)后,预计公司在本项目的投资额将超过4亿欧元,具体金额以最终批准的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金额为准。

框架协议对本项目的开展模式、海油发展香港投资公司参与模式及安全退出机制进行了约定。

(二)交易各方的主要权利和义务

在本项目获得公司投资决策机构的批准以及中国政府管理部门的核准(备案)后,海油发展香港投资公司、气电集团新加坡贸易公司、上海中远海运LNG和商船三井将成立六家单船公司,每家单船公司持有一艘LNG运输船,为承租人提供LNG运输服务。海油发展香港投资公司将持有每家单船公司45%股份,不纳入海油发展合并报表范围。

若海油发展香港投资公司在自本项目宣布中标人或行使选择权之日起12个月内或各方同意的时间内未获得公司投资决策机构的批准以及中国政府管理部门的核准(备案),海油发展香港投资公司将放弃本项目参与权,并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或义务。

(三)协议的生效条件、生效时间,以及交易各方的违约责任

本协议签署后即生效。如果发生违约事项,此违约行为应及时补救。如无法补救,各方必须尽最大努力达成一致的解决方案。如各方无法达成一致,则通过仲裁最终解决。

(四)协议实际履行的前置条件

在本项目获得公司投资决策机构的批准以及中国政府管理部门的核准(备案)后,海油发展香港投资公司才会参与本项目。若本项目未获批准,海油发展香港投资公司将放弃本项目参与权,并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或义务。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对上市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协议签署对公司2021年及当期的营业收入、净利润无重大影响。如本项目最终获得公司投资决策机构的批准以及中国政府管理部门的核准(备案),公司将履行相关审议和披露义务。

(二)对上市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始终坚持互利共赢的战略合作原则,参股并投产10艘大型LNG运输船,拥有并运营1艘30000方中小型LNG运输船,正在建造1艘12000方LNG运输加注船。公司参与本项目有利于进一步联合国际一流的LNG船运企业,共同打造一支安全、灵活、绿色、低成本的LNG精品船队,扩大公司船队规模,推动公司LNG船运产业发展,提升公司LNG产业价值。

四、重大风险提示

本协议的签署保留了公司参与本项目的权利,但本项目尚需获得公司投资决策机构的批准以及中国政府管理部门的核准(备案),前述程序的完成存在不确定性,如在规定期限内审批未获通过,公司将放弃本协议规定的公司参与本项目的权利,同时将无条件完全免除和解除公司在本协议项下的任何和所有责任或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8日

证券代码:002355　证券简称:兴民智通　公告编号:2022-001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变更或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现场会议时间为:2022年1月7日(星期五)下午15: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2年1月7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月7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月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地点:山东省龙口市龙口经济开发区公司办公楼七楼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赵丰主持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共6人,代表股份127,329,4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5181%。

1、现场会议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共3人,代表股份127,053,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4736%。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共3人,代表股份276,4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45%。

3、中小投资者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3人,代表股份276,4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45%。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律师通过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的间接股东股权转让构成管理层收购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19,7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4829%;反对260,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711%;弃权1,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60%。

关联股东青岛创疆环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四川盛邦创恒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184%;反对260,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1028%;弃权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789%。

2、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选举蒋超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27,05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829%。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数的0%。

2.02选举高赫男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27,05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829%。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数的0%。

3、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选举胡社教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27,05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829%。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数的0%。

3.02选举邵世凤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27,05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829%。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数的0%。

3.03选举李宁梓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27,05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829%。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数的0%。

4、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4.01选举罗天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127,05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829%。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数的0%。

4.02选举王冠芳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127,05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829%。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数的0%。

前述董事当选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等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治理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出席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7日

证券代码:002355　证券简称:兴民智通　公告编号:2022-002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7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的间接股东股权转让构成管理层收购的议案》。因此,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赵丰先生。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青岛创疆环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创疆”)的间接股东深圳创疆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创疆”或“甲方”)于2021年6月11日与深圳市丰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启控股”或“乙方”)签署了《关于青岛创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深圳创疆拟将持有的青岛创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疆投资”)100%股权转让给丰启控股。

2021年7月1日,丰启控股向深圳创疆发送《关于维持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权暂不变更的告知函》,经交易双方协商,深圳创疆于2021年7月2日复函确认,双方约定暂不推进股权转让事宜。

2021年12月22日,丰启控股向深圳创疆发送《关于移交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权的的告知函》,经双方协商,深圳创疆复函确认继续推进股权转让事宜,约定在履行完成管理层收购的相关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后,深圳创疆向丰启控股移交上市公司实际控制权。

2021年12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的间接股东股权转让构成管理层收购的议案》,同意上述管理层收购事项。

二、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仍为青岛创疆,丰启控股成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由魏翔先生变更为赵丰先生。变更前后控制关系如下:

变更前:

变更后:

三、实际控制人变更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产生影响,上市公司仍然具备独立经营能力,拥有独立的采购、生产、销售体系,拥有独立法人地位,继续保持管理机构、资产、人员、生产经营、财务等独立与完整。

四、其他事项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8日

证券代码:002355　证券简称:兴民智通　公告编号:2022-003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主要办公地址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于近日变更主要办公地址,现将有关变更事项公告如下:

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办公地址	龙口市龙口经济开发区	深圳市福田区侨香路恒邦置地大厦26层

除上述办公地址变更外,公司注册地址、投资者热线电话、电子邮箱等其他联系方式均保持不变。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变更事项。

特此公告。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8日

合煦智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分公司办公地址变更的公告

因业务发展需要,自2022年1月7日起,合煦智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办公地址由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17层1709、1710、1711变更为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外大街46号天恒大厦16层1603。公司已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将向监管机构报备。

合煦智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柜台(北京)地址同步变更至上述新地址。

特此公告

合煦智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月7日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更新金元顺安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与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的提示性公告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实施(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有关问题的管理规定》、《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第5号(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更新金元顺安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与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金元顺安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与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全文于2022年01月08日在本公司网站www.jysa99.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自2020年09月01日起,投资者购入基金时,应阅读并确认已知悉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是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摘要文件。本公司编制并披露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后,将不再编制基金招募说明书摘要

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666-0666)咨询。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本公司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及相关公告,如实填写或更新个人信息并核对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01月08日

证券代码:002584　证券简称:西陇科学　公告编号:2022-001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入选广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5日收到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文件:粤工信融资函(2021)43号《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2021年广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名单的通知》。经地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审核推荐、专家评审和网上公示,公司入选为2021年广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有效期三年:2022年1月-2025年1月。

二、对公司的影响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是指具备“专业化、精细化、特色化、新颖化”特征的中小企业,要坚持“以恒心办恒业”,关注细分市场,聚焦主业,不断提升创新能力,增强核心竞争力,为实体经济特别是制造业做实做强做优作出新的更大贡献。此次入选“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是对公司在技术创新、产品服务和发展前景等方面的认可与肯定,有助于提高公司品牌知名度和行业影响力,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公司作为国内技术和规模领先的化学试剂专业制造商和集成供应商,提供优质产品和化学试剂技术解决方案,满足客户的多样化需求。公司将坚持“专精特新”主旨,明确目标,聚焦主业,为实体经济发展作出更大的贡献。

本次入选广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将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积极作用,但不会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发布的《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2021年广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名单的通知》

特此公告。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331　证券简称:皖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2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6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南方银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银谷”)函告,获悉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南方银谷	否	8,340,000	24.09%	2.03%	2021-12-30	2022-1-5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南方银谷	否	760,000	2.20%	0.19%	2021-12-30	2022-1-5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小计	-	9,100,000	26.29%	2.22%	-	-	-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股东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南方银谷	34,612,997	8.44%	7,215,928	20.85%	1.76%	0	0.00%	0	0.00%
合计	34,612,997	8.44%	7,215,928	20.85%	1.76%	0	0.00%	0	0.00%

3、持股5%以上股东质押股份的相关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南方银谷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其股份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南方银谷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追加保证金、提前还款等积极措施应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备查文件

1、南方银谷出具的《关于南方银谷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特此公告。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8日

股票代码:002965　股票简称:祥鑫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6
债券代码:128139　债券简称:祥鑫转债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经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2022年01月24日(星期一)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01月24日(星期一)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01月24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01月24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01月18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相关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8、会议召开地点:东莞市长安镇建安路893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

上述会议审议的议案已经2022年01月07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22年01月0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别强调事项:

1、上述议案属于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以上通过。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的要求,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代表以下所有提案	√
1.00	《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2年01月21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2022年01月21日17:00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2、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和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

(2)自然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和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

(3)异地股东登记:异地股东可于登记截止时间之前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2年01月21日17:00之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格式见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地址:东莞市长安镇建安路893号

邮编:523870 (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4、股东大会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振海、廖世福

联系电话:0769-89953999-8888

传真号码:0769-89953999-8695

联系邮箱:ir@luckyharvest.cn;lha057@luckyharvest.cn

5、会议为期半天,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6、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以便办理签到入场手续。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参会股东登记表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01月07日

附件一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965

2、投票简称:“祥鑫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01月24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01月24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01月24日下午 15:00期间的任何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 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 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名称):委托人持有股数(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情况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代表以下所有提案	√			
1.00	《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	√			

注:1、委托人为单位时需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委托人为自然人时由委托人签字。

2、授权范围应分别对列入股东大会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投同意、反对或弃权票进行指示。如果股东不作具体指示的,股东代理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人:

附件三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股)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1、请用正楷字体填写完整的股东名称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请在发言意向及要点栏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的时间。请注意:因股东大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本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本公司不能保证本参会股东登记表上表明发言意向及要点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